

出生登記申請書

年 月 日提出

長

受理 第	年 月 日 號	寄送 第	年 月 日 號	寄送 第	年 月 日 號	寄送 第	年 月 日 號
文件 調查	記載 戶籍	調查記 載內容	調查單	附單	住民票	通知	

新生兒	(讀音) 新生兒姓名	姓氏	名字	與父母 之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婚生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婚生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出生時間	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點 分			
	出生地點				
	地址 (登記為住民之地點)	戶長 姓名	與戶長 之關係		
新生兒之 父母	父母姓名 出生年月日 (新生兒出生時之年齡)	父	母		
	本籍 (外國人僅需填寫國籍)	戶長姓名			
	開始同居時間	年 月 (請從結婚日期開始同居日期中,填寫較早一方之日期。)			
	新生兒出生時之 家庭主要工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僅從事農業或同時從事農業與其他工作之家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以個人方式經營自由業、工商業、服務業等事業之家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長期受雇於企業或個人商店等(公家機關除外),且員工人數在1~99人範圍內之家庭。(如為計算日薪或未滿一年之約聘人員,則屬第5項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不符合第3項規定之長期受雇人員家庭或具備公司團體之董事身份的家庭。(如為計算日薪或未滿一年之約聘人員,則屬第5項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從事其他工作,不符合第1~4項規定之家庭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未從事任何工作之家庭。			
	父母職業	(於國勢調查年度... 年之4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內出生之新生兒方須填寫) 父親職業 母親職業			
其他					
申 報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父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法定代理人(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同居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醫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助產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其他接生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公立設施主管				
	地址				
	本籍	戶長姓名			
	簽名	年 月 日生			
記 事 編 號					

聯絡方式	電話 () 自宅、公司、傳呼電話	先生/女士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出生證明書

新生兒姓名		性別	1. 男 2. 女	
出生時間	年 月 日	午 點 分		
出生地點與類別	出生地點類別		1. 醫院 2. 診所 3. 助產所 4. 自宅 5. 其他	
	出生地點			
	(出生地點類別為1~3類型時) 設施名稱			
體重與身高	體重	公克	身高	公分
單胞胎/ 多胞胎類別	1. 單胞胎 2. 多胞胎 (同胎次序:)			
產婦姓名			懷孕週數	滿 週 日
產婦已 生產之子女 人數	已生產子女 (包含本次新生兒與出生後 死亡之新生兒)			人
	死產兒 (懷孕週數滿22週以後)			胎
1. 醫師 2. 助產士 3. 其他	以上事項實屬無訛特此證明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年 月 日</div> (地址) (姓名)			

上述所有記載事項證明無誤。

西元 年 月 日